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公司 2021 年对外担保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和落实，现发表专项说明如下：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全部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2021 年度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决策程序，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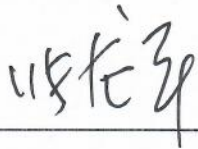
| 项目 | 金额（万元） |
|--------------------|--------|
| 2021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 2361 |
| 2021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 1139 |
| 2021 年度公司担保总额 | 2500 |
|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3.07% |

除上述担保外，2021 年度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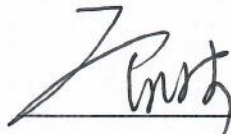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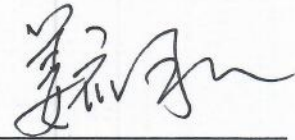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字：



张龙平



曾国安



姜应和

